

東海大學【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全英語授課（EMI）教師諮詢機制施行細則

111 年 05 月 25 日東海大學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通過

第一條 目的

為了提升本校參與【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EMI）之能力及意願，以及 EMI 課程之數量及品質，進而增進學生的英語文能力，特訂定本細則。

第二條 EMI 教師諮詢

一、EMI 教師諮詢人員

(一) 由英語中心推薦具相關 EMI 教學經驗之教師，經本校雙語教學推動辦公室審查通過。

(二) 彈性薪資：於每學期視該年度編列之專款或計畫經費提交予學術審議委員會議審核。

二、EMI 教師

EMI 教師以本校之專兼任教師，具有英語授課能力並經本校英語中心證明，提交東海大學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備查。

第三條 EMI 教師接受諮詢申請與施行方式

一、EMI 教師諮詢人員以 1 學期為申請單位，並於公告申請期限內填具「EMI 教師諮詢」申請表，由本計畫辦公室彙整後，送交東海大學雙語教學推動辦公室審核通過。

二、可採面談、電話、網路聯絡、入班觀課或其他方式多元管道進行。

三、施行期程間，每位 EMI 諮詢人員至多媒合二位 EMI 教師。

第四條 EMI 諮詢執掌

一、調查 EMI 教師英語授課之個別需求，包括英語文能力及英語授課技巧。

二、訂定 EMI 教師個別諮詢方式及時程。

三、學期中至少須進行二次 EMI 課程入班觀課，並提供意見回饋及討論過程等紀錄。

四、紀錄每次諮詢，內容包括日期、時間、地點/方式、內容/活動等資訊。

五、彙整諮詢紀錄及相關資料，製成一份成果報告，並於當學期期末考前一週內，將成果報告送交東海大學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備查。

第五條 EMI 諮詢人員與 EMI 教師經東海大學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確認無誤者，將由註冊課務組協助登錄於教師評鑑之「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活動」項目。

第六條 本細則經東海大學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

東海大學全英語授課 (EMI) 教師諮詢暨機制說明

Tunghai University EMI Mentor System Guidelines

(一) 簡介：

東海大學 EMI (以英語教授專業課程) 教師諮詢暨輔導機制 (以下簡稱本機制) 之設置是為了提升本校專任教師以英語教授專業課程之能力及意願，進而提高本校 EMI 課程之數量及品質，增進學生的英語文能力。本機制由英語中心主導，指派教師擔任「EMI 教師諮詢暨輔導之顧問 (Mentor；以下簡稱 EMI 顧問)」，協助「接受輔導之 EMI 教師 (Mentee；以下簡稱為 EMI 教師)」開設 EMI 課程。

(二) EMI 顧問之資格與補助：

1. 以英語中心任職滿 3 年 (含) 以上之專任教師為原則，本辦法之 EMI 顧問將由英語中心之中心會議審核通過，提交東海大學雙語教學推動辦公室備查。
2. 彈性薪資：於每學期視該年度編列之專款或計畫經費提交予學術審議委員會議審核。

(三) EMI 教師之申請資格：

1. 以管理學院任職滿 1 年 (含) 之專任教師為原則；並取得英語系國家之博士學位文憑，或具有國內外等同 CEFR B2 等級 (含) 以上之英語能力檢定證書 (若有疑義者，將由東海大學雙語教學辦公室判定)，提交東海大學雙語教學推動辦公室備查。

(四) EMI 教師諮詢暨輔導申請與施行方式

1. EMI 教師諮詢暨輔導以 1 學期為申請單位，並於公告申請期限內填具管理學院「EMI 教師諮詢暨輔導」申請表，由管理學院院辦彙整後，送交東海大學雙語教學推動辦公室審核通過。
2. 可採面談、電話、網路聯絡、入班觀課或其他方式多元管道進行。
3. 施行期程間，每位 EMI 顧問至多媒合二位 EMI 教師。

(五) EMI 顧問執掌

1. 調查 EMI 教師英語授課之個別需求，包括英語文能力及英語授課技巧。
2. 訂定 EMI 教師個別諮詢暨輔導方式及時程。
3. 學期中至少須進行二次 EMI 課程入班觀課，並提供意見回饋及討論過程等紀錄。
4. 紀錄每次諮詢暨輔導，內容包括日期、時間、地點/方式、內容/活動等資訊。
5. 彙整諮詢暨輔導之表單紀錄及相關資料，製成一份成果報告，並於當學期期末考前一週內，將成果報告送交東海大學雙語教學推動辦公室備查。

東海大學全英語授課 (EMI) 教師諮詢暨輔導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學年期	學年度	第 學期	
教師姓名		職 稱	
系 所		起聘日期	年 月 日
電子信箱			
手機號碼		校內分機	
英語文能力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1 學歷文憑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2 英文檢定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證明文件		
開設之 EMI 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未開過 EMI 課程，預計於____學年度第__學期開設之 EMI 課程名稱與選課代號如下： <input type="checkbox"/> 已於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開設之 EMI 課程名稱與選課代號如下：		
精進能力 (可複選)	您期望透過申請「EMI 教師諮詢暨輔導」提升哪些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1 英語授課詞彙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5 英文口頭報告與應答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2 英文片語及習慣用語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6 英語授課課程大綱撰寫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3 英文發音及語調掌握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7 英語授課課程講義編撰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4 英文口語表達與溝通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_____		
預期目標 (可複選)	預期申請「EMI 教師諮詢暨輔導」協助您達成的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1 能撰寫優質的英語授課課程大綱 <input type="checkbox"/> 2 能編撰優質的英語授課課程講義 <input type="checkbox"/> 3 能用英語自然流利地授課 <input type="checkbox"/> 4 能用英語自然流利地跟學生溝通互動 <input type="checkbox"/> 5 能提升自己用英語授課的信心 <input type="checkbox"/> 6 能營造良好的英語授課課室學習及互動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7 能確保學生良好的課程學習表現與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8 能提升學生使用英語文的機會與意願 <input type="checkbox"/> 9 能提升學生英文口語表達與溝通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10 能提升學生英文書面表達與書寫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11 其他:_____		

EMI 教師 (Mentee) 簽章	年 月 日	單位主管簽章	年 月 日
一級主管簽章	年 月 日		
EMI 顧問 (Mentor) 簽章	年 月 日	英語中心 主任簽名	年 月 日
審核結果	本案業經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東海大學管理學院「EMI 教師諮詢暨輔導」申請表直接蒐集個人資料告知聲明

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所蒐集之各項個人資料（類別 C001、C051、C052）僅為身份確認及辦理東海大學「EMI 教師諮詢暨輔導」申請之用。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上述資料，但若資料不完整時，將無法受理申請。資料提供後，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行使當事人權利，如有疑問請洽「東海大學雙語教學推動辦公室」（Tel: 04-23590121*31928 周宥岑助理/*35007 郭芸廷助理）。